

湛江市东海岛（含硃洲岛）天然气专项规划（2022-2035年）批前公示

公示说明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和《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以下行政案件进行草案公示，公开征询意见，欢迎广大市民参与。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资源局
2022年09月26日

项目规划基本情况：

1、规划背景

湛江市从北部湾中心城市，到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，到省域副中心城市，到现代化沿海经济带重要发展极，到建设国家战略联动与融合发展的重要连接点和支撑点，湛江在全省乃至全国发展中的战略地位持续提升。在此背景下，湛江钢铁、中科炼化、巴斯夫等一批重大产业项目落地东海岛建设、达产达效，初步形成了以海洋经济为引领，以钢铁和石化等临港大工业为主导的特色产业体系。东海岛经济迅猛发展，对环境保护、节能减排的要求进一步提高，对清洁能源特别是天然气的需求更加旺盛。为推动东海岛城镇燃气高质量发展，优化能源结构，提高天然气在一次能源结构中的比例，切实落实《城镇燃气管理条例》和《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》的精神，编制东海岛天然气专项规划极为必要。

2、规划范围及期限

本次天然气专项规划范围为东海岛陆域范围和硃洲（镇）岛管辖的行政区域范围。其中东海岛规划建设用地164.52平方公里。硃洲（镇）岛规划总面积61.14平方公里，其中城镇建设用地面积为740.95公顷。

规划年限：

近期：2022-2025年；

中期：2026-2030年；

远期：2031-2035年。

3、规划方案

依托已建粤西管网及规划建设的雷州-东海岛输气管道，形成东海岛双气源天然气供应格局。规划建设东海岛门站-巴斯夫、华润电力高压管道，东海岛门站-冠豪、宝钢高压管道及配套天然气场站为东海岛大工业用户供气。规划建设天然气中压管网为东海岛居民、商业及一般工业用户供气。

规划建设硃洲岛LNG储配站及天然气中压管网，为硃洲岛各类天然气用户供气。

公示方式：

1、现场公示：开发区管委会公示栏及项目现场

2、网络公示：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网站：<http://www.zetdz.gov.cn/>

公示时间：2022年9月26日至2022年10月25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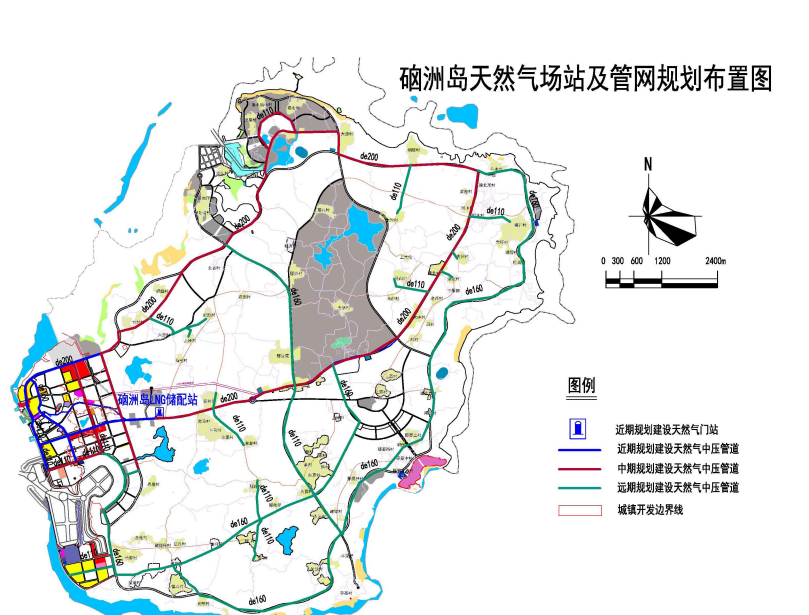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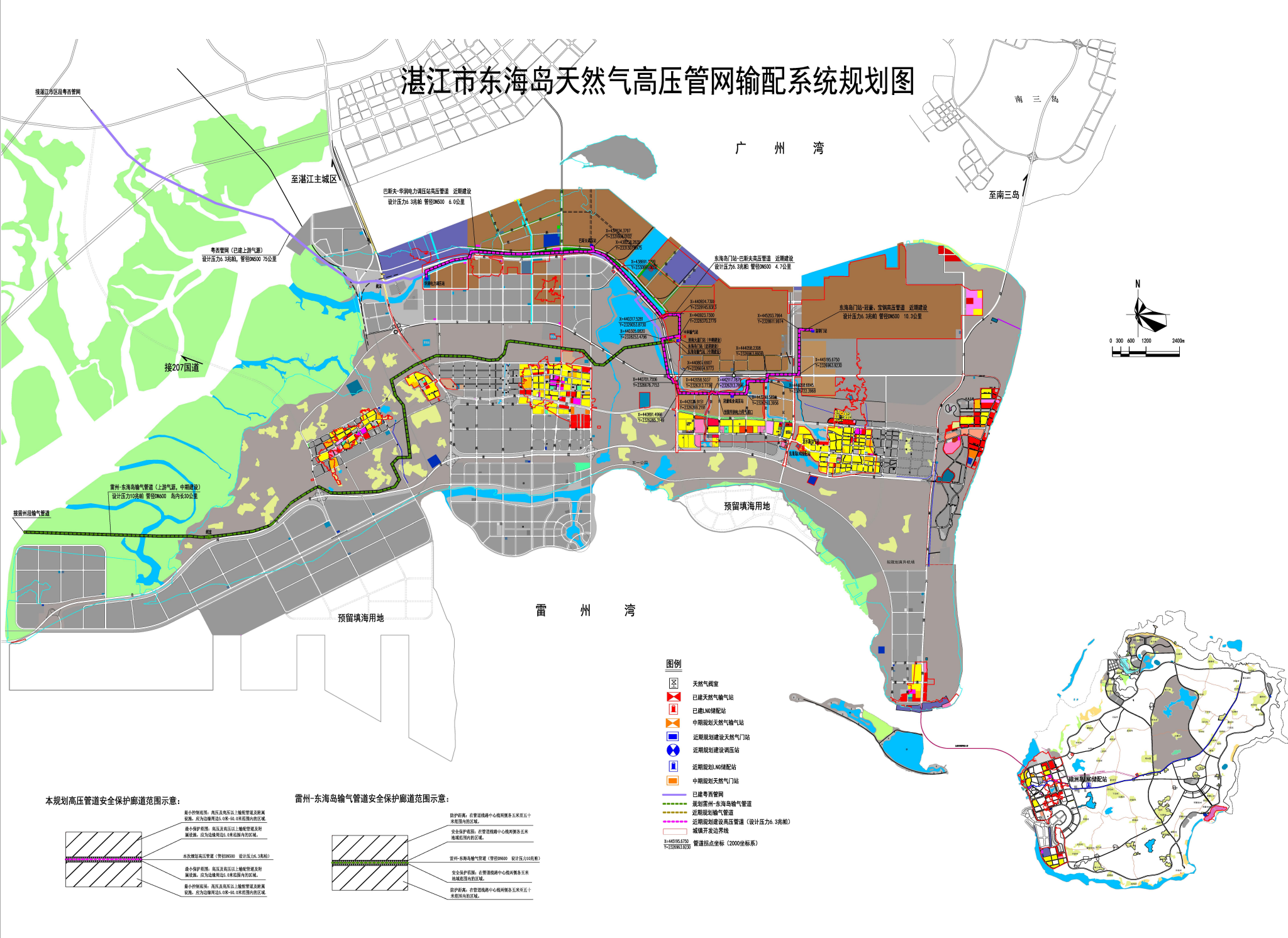
反馈方式：

1、信函反馈：请至件广东省湛江市霞山区人民大道42号泰华大厦14楼B09室（陈健俊 0759-2928281）。

2、网站反馈：<http://www.zetdz.gov.cn/>

有效反馈期限：2022年9月26日至2022年10月25日。邮件邮戳日或电子邮件提交时间不应超过反馈期限最后一天的24:00，逾期视为无效，不予参考。

反馈须知：必须注明案件编号和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、联系地址、邮政编码，如反馈信息不准确或不完整，导致无法核实有关情况的视为无效。



湛江市东海岛、硃洲岛主要天然气规划指标表

序号	项目	单位	数量			备注
			近期 (2025 年)	中期 (2030 年)	远期 (2035 年)	
一	天然供气量	年供气量	亿标准立方米	15.2	33.6	43.5
		计算月平均日用气量	万标准立方米	417.2	1090.8	1363.8
		高峰小时用气量	万标准立方米	26.5	61.8	75.6
二	气化人数	年供气量	万人	14.0	40	47.5
		气化率	%	43	80	95
		气化率	%	20	50	80
三	场站	天然气门站	座	2	1	
		LNG储配站	座	1	1 (扩容)	
		调压站	座	2	1	
四	管道	雷州-东海岛输气管道 (设计压力10兆帕 DN600)	公里		30	东海岛段
		高压管道 (设计压力6.3兆帕 DN500)	公里	21.0	0	0
		中压干管	公里	56	90.2	40.7

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
国土资源局